

证券代码： 300683

证券简称：海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56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将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资金余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17[1165]号）核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838,76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2.94 元。截至 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应募集资金总额 851,128,754.4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3,652,900.00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 797,475,854.4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存入公司指定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7）01009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14,324,499.04 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累计产生的存款利息与理财产品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共计人民币 39,935,810.09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共计人民币 227,7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共存放人民币 195,387,165.45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423,087,165.45 元（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与理财产品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积玉桥支行	127904940810302	95,295,854.40	47,289.2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积玉桥支行	12790494088000040		65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开发区支行	17071201040017137	101,880,000.00	6,165,645.49	活期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336723	220,000,000.00	7,268,002.31	活期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391280		100,000,000.00	大额存单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387304		61,155,000.00	大额存单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391363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421863308018800022959	380,300,000.00	101,228.42	活期
合 计		797,475,854.40	195,387,165.45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经与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及本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进行逐项对照，编制了附件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公司调整“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投资规模，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 36,768.00 万元用于收购天津市汉康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次变更募投项目所涉及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6.11%。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生物工程药物总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的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2 月 8 日调整为 2021 年 2 月 8 日；“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的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8 月 8 日调整为 2020 年 8 月 8 日。该次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金额的变更。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 2017 年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的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实际投资总额超出承诺投资总额 520.44 万元，产生差异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的利息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一并投入至该项目，“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及“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系项目尚处建设期，“收购汉康医药 100% 股权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系按照收购协议约定部分收购对价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667,878.0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报告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专字（2017）011330 号鉴证报告。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议案已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预期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19 年第 598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0.00	3.40 或 3.35	2019-10-25	2020-4-2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 个月	100,000,000.00	3.60-3.70	2019-10-18	2020-4-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 个月	20,000,000.00	3.60-3.70	2019-10-21	2020-4-2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 S 款（价格结构型）	3,700,000.00	1.60-3.05	2019-11-15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积玉桥支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	1.55-3.75	2019-10-25	2020-4-24
合计		227,700,000.00			

（六）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共存放人民币 195,387,165.45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共计人民币 227,700,000.00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23,087,165.45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53.05%。

1、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原因

（1）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的存款利息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共计人民币 39,935,810.09 元。

（2）本公司部分募投项目仍在建设期。

2、公司对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1）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根据本报告“六、前次募集资

金截至日后重大事项”所述，截止日后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经此次变更募投项目调整后的剩余资金将用于支付尚未支付的设备及工程尾款。

(2)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该项目的建设。

(3) 收购汉康医药 100%股权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按照约定支付收购款项。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经与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及本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进行逐项对照，编制了附件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有关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情况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没有发现存在重大差异。

六、前次募集资金截止日后重大事项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计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公司调整“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投资规模，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 17,074.14 万元用于“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项目”。该次变更募投项目所涉及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1.41%。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4 日

附表 1:

附件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747.5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1,432.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768.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11%			2017 年度			1,896.01		
						2018 年度			25,124.46		
						2019 年度			14,062.32		
						2020 年度 1-3 月			349.6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预计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序 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 资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 剂基地升级项目	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 剂基地升级项目	22,000.00	22,000.00	4,625.86	22,000.00	22,000.00	4,625.86	-17,374.14	2021 年 2 月 8 日	
2	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	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	38,030.00	1,262.00	1,782.44	38,030.00	1,262.00	1,782.44	520.44	本募投项目已	

	设项目	设项目								经发生变更， 除已完成的投资外，后续不再投入募集资金
		收购汉康医药 100% 股权项目		36,768.00	25,300.00		36,768.00	25,300.00	-11,468.00	不适用
3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10,188.00	10,188.00	194.56	10,188.00	10,188.00	194.56	-9,993.44	2020 年 8 月 8 日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9,529.59	9,529.59	9,529.59	9,529.59	9,529.59	9,529.59	0.00	不适用
	小计		79,747.59	79,747.59	41,432.45	79,747.59	79,747.59	41,432.45	-38,315.14	

注：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公司调整“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投资规模，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 17,074.14

万元用于“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项目”。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3,842.14 万元，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7.52%。

附件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1	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	不适用	14,513.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收购汉康医药 100%股权项目	不适合	未承诺效益	不适用	992.04	4,404.16	551.12	5,947.32	不适用
	小 计	\	\	\	992.04	4,404.16	551.12	5,947.32	\

注 1：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未承诺效益，且项目尚在建设期，未投产，不产生经济效益。

注 2：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系通过推动公司技术实力进步而间接提升公司竞争力，不直接产生效益。

注 3：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未承诺效益，且项目尚在建设期，不产生经济效益。

注 4：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未承诺效益。

注 5：收购汉康医药 100%股权项目系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未承诺效益。天津市汉康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 2018 年 10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度实际效益系取 2018 年 11-12 月数据。